

证券代码：837440

证券简称：瑞鹄模具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9月3日，专人送达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9月1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柴震先生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柴震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融资 4000 万元提供 45%担保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联营企业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公司持有其 45%股权，合作方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5%股权。合资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取得交通银行芜湖分行天门山支行人民币 4000 万元最高保额融资额度授信，主要用于其模具产品及其他原材料采购等经营性支出。依据合资公司《章程》第四章第十五条第（四）款“公司对外融资需要提供担保时，由股东双方按照股权比例提供相应担保”规定，公司按股比向合资公司提供了 4000 万元最高保额融资额度担保，担保期限一年，即：2015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4 日。现因合资企业生产经营需要，需股东双方按股比继续向合资公司提供 4000 万元最高保额融资额度担保，担保期限一年，即：2016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4 日。公司为合资公司提供本次融资额度 45%担保，即最高担保金额 1800 万元，担保期限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柴震先生、吴春生先生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为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

模具有限公司融资 4000 万元提供 45%担保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13 日